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2025 年 04 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已对本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已对本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 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信息	6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6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变更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情况	8
五、公司治理情况	9
六、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11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16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16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4
三、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28
四、增信措施情况	28
五、中介机构情况	28
第三节 重大事项	30
一、审计情况	30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30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32
四、资产情况	32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况	32
六、负债情况	33
七、重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34
八、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35
九、对外担保情况	35
十、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35
十一、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35
十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第四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6
第五节 财务报告	37
一、财务报表	37
第六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3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告	55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深圳资产	指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工作日	指	全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交易日	指	债券流通转让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深圳资产
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Asset Management Co.,Ltd.
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姚飞
注册资本（万元）	415,000
实缴资本（万元）	415,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7001（70 层整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7001（70 层整层）
邮政编码	518001
公司网址（如有）	www.szamc.net
电子信箱	luozijian@szamc.net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名	赵正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位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座 70 楼
电话	0755-26592929
传真	-
电子信箱	zhaozhengyang@szamc.net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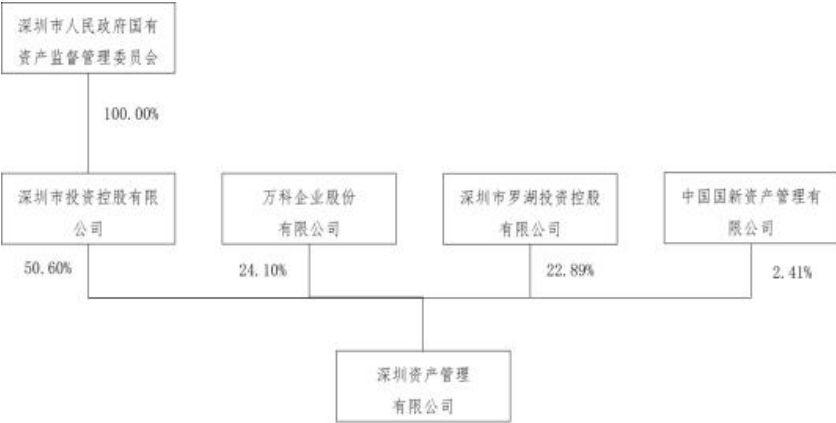
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资信情况	资信情况良好
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50.60
相应股权（股份）受限情况	所持股权无受限情况
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股份）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要资产规模约为 12,196.55 亿元；受限资产规模约为 1,770.63 亿元

2. 实际控制人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业务	-
资信情况	-
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50.60
相应股权（股份）受限情况	所持股权无受限情况
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股份）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1.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 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情况

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人员姓名	职务	职务类型
姚飞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明辉	董事	董事
朱旭	董事	董事
丁艺斌	董事	董事
胡自洲	董事	董事
张满华	董事	董事
李平	董事	董事
高建辉	监事会主席	监事
刘欣怡	监事	监事
刘继东	监事	监事
董立松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赵正阳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更情况：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聘任生效时间	是否完成工商登记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孙明辉	董事	董事	就任	2024 年 08 月 06 日	是	2024 年 08 月 29 日
黄宇	董事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8 月 06 日	是	2024 年 08 月 29 日
项建国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不适用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5.38%。

五、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具备完整、规范的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1. 业务经营独立

发行人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已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完整的组织体系；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独立从事业务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2. 人员独立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聘请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人员任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3. 资产独立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正常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运作，能够做到依法行使各自

职权，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具有良好的机构独立性。

5. 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资金财务管理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账套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独立核算；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发行人财务机构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由发行人独立聘用和管理。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接受劳务	397.50
投资、重组收益	5,724.3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的情况。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发行人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前述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的情况。

(三) 公司合规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六、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业务范围

发行人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地方金融机构、互联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在不良资产业务项下，追偿本外币债务，对收购本外币不良资产所形成的资产进行租赁、置换、转让与销售；本外币债权转股权及阶段性持股；对外投资；资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金融信息咨询，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破产管理；接受其他金融机构、企业的委托，管理和处置不良资产；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 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系深投控发起组建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属于深圳市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战略定位明确，以传统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为基础，同时积极以互联网金融、地方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及民营科创企业纾困等创新业务为特色进行业务拓展，旨在化解区域风险、维护信用环境、服务实体经济。

2023 年 8 月 24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批复同意深圳市属国企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广东省内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业务。发行人具备在广东省内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业务资格。

2024 年 6 月 5 日，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批复同意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与个人不良贷款批量转让试点。

2024 年 7 月 12 日，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批复同意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与单户对公不良贷款转让试点。

目前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板块包括不良资产业务（不良资产处置与经营类业务、不良资产重组类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以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上市公司纾困项目、通过基金公司参与不良资产项目获取收益、顾问类业务等）。

3. 经营模式

（1）不良资产业务

发行人的不良资产业务为公司的基石业务，主要分为：①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与经营类业务；②不良资产重组类业务。

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与经营类业务：主要业务特征是发行人按债权本息的一定折扣收购不良债权资产，在收购不良资产后，对其进行分类管理、经营、追偿和处置，以期回收现金或沉淀资产，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不良资产重组类业务：主要业务特征是发行人针对面临暂时性流动性困难、经济困难的企业所持有的违约债务或问题资产，运用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股债投资、资源整合等手段，帮助企业优化资产及负债结构，摆脱经营与财务困境，恢复生产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并提升企业价值，发行人在该过程中通过重组补偿金形式实现收益。

（2）资产证券化业务

资产证券化业务是发行人使用自有资金参与的主动投资业务，投资标的主要为底层资产优质、抗风险波动能力较强且管理人业内口碑良好的资产证券化产品。

（3）其他业务

主要为发行人参与上市公司纾困项目，或通过基金公司参与不良资产项目获取收益。其次，发行人开展并落地少量顾问类业务。发行人股东方系统内的企业存在一些历史遗留不良债务，此类债务违约时间较长，债权债务关系相较原始记录存在较大变化与不确定性。出于降低未知风险的考虑，发行人以第三方中间机构的形式出面介入，通过向股东提供历史债务梳理与回购谈判等服务收取一定的财务顾问费。此外，发行人子公司深圳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网贷资产处置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和重要参与者，为 P2P 网贷平台资产处置提供专业服务。

4. 业务发展目标

深圳资产以“专业，重塑价值”为宗旨，以“化解区域风险、维护信用环境、服务实体经济”为使命，努力成为地方金融发展的“稳定器”和“安全网”。公司以传统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为基础，以互联

网金融、地方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及民营科创企业纾困等创新业务为特色，立足深圳，辐射港澳大湾区。

未来深圳资产将以“十四五”规划为战略指引，培育“投行化、基金化、生态化”三大能力体系，做快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业务，做专收购重组业务，做精另类投资业务，做稳政策性业务，最终成长为国内领先、湾区一流且在专业领域独树一帜的特殊资产管理公司。

5. 行业状况

近年来，在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过程中，不良资产管理行业已发展成为金融市场中不可或缺的“生力军”。不良资产管理公司业务范围覆盖面广，以金融不良资产的收购与处置为主业，兼具债权和股权投资业务，同时部分资产管理公司取得了担保、租赁等其他金融行业牌照，基本能够全面参与金融业务，因此在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等方面对我国经济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所面临的内外部条件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全球市场波动的影响下，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绝大部分企业经营压力有所增加，尤其是中小企业遇到的压力更大，已经有部分企业出现了经营危机，预计未来银行不良资产规模增速将会加快。商业银行不良资产供给也会延续之前所表现出的一些结构性特征，以部分城商行以及农商行为代表的中小型银行不良资产生成要快于大中型银行，东部沿海地区不良资产生成要多于中西部地区。同时信托不良资产、融资租赁不良资产、违约信用债、小贷不良资产、企业应收账款等类型不良资产预计也会呈现出持续增长的态势，从小众逐渐向规模化发展，市场供给类型进一步多元化。

总体看，整体不良资产存量充沛，不良资产管理行业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6. 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系深投控发起组建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经深圳市政府批准设立，为深圳市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战略定位明确，旨在化解区域风险、维护信用环境、服务实体经济。同时，发行人还将借助地方政府的地缘优势以及与股东的业务协同，为企业提供多元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7. 面临主要竞争情况

随着第五家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银河资产以及金融资产投资公司（AIC）的陆续成立，以及外资AMC的加入，不良资产市场逐步演变为“五大+地方+AIC+民营”的多元化市场竞争格局。目前，持牌

机构共计 59 家，非持牌机构数量在数百家之上，一个较为完善的市场格局基本形成，一二级市场的分割格局在短期内仍会维持。近几年市场参与者不断增加，特别是以国内民营及外资为主的力量逐渐增强，再加上四大资产公司回归主业，可以预计未来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尤其是在二级市场的竞争会更加激烈。资产包价格预计会随着外部环境变化以及行业内部竞争而更加具有不确定性，如何预测价格走势将是一个较高的挑战，因地制宜，因包而定的聚焦精准策略也许会成为一种趋势。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深圳市重要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地处经济高度发达的深圳，并且有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政策支持，具有强大股东背景、人才优势、良好的融资能力等竞争优势。

（二）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1. 各业务板块（产品/服务）收入与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产品/服务）	收入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比例	毛利占比
不良资产重组类业务	18,980.46	-45.49%	26.71%	26,275.99	-5.48%	73.24%	-38.44%	-58.60%	-20.73%
不良资产处置与经营类业务	45,862.43	-40.94%	64.54%	8,021.86	38.19%	22.36%	82.51%	-10.02%	107.54%
资产证券化类业务	4,519.21	43.12%	6.36%	1,222.04	-1.63%	3.41%	72.96%	12.30%	9.37%
其他类业务	1,703.79	-61.86%	2.40%	358.10	-78.95%	1.00%	78.98%	17.06%	3.82%
合计	71,065.89	-40.82%	100.00%	35,877.99	-1.83%	100.00%	49.51%	-20.05%	100.00%

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情况说明

（1）2024 年，公司不良资产重组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45.49%，毛利率同比下降 58.60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由重组类业务产生，因根据经营策略积极调整业务结构，逐步压缩收购重组类业务比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目前市场环境下，公司在项目选择上更加谨慎，新增业务有所放缓，增量收入未达预期；

（2）2024 年，公司不良资产处置与经营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40.94%，主要是由于受市场环境影响，资产处置难度较大，存量项目周转期较长，营收尚未形成规模；

（3）2024 年，公司资产证券化类业务收入同比上升 43.12%，主要是由于资产证券化类业务投放规

模上升，收入增长。

(4) 2024 年，公司其他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61.86%，成本同比下降 78.95%，主要是由于存量项目期满退出，本年无新增其他类业务投放。

2. 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的业务板块。

3. 非主要经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非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占合并报表范围营业收入 30%以上的情况。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8
债券代码	524028.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25 日
债券余额（亿元）	7.5
票面利率（%）	2.55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买成交、协商成交、询价成交、点击成交、匹配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7
债券代码	524027.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25 日
债券余额（亿元）	2
票面利率（%）	2.2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竞买成交、询价成交、点击成交、匹配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6
债券代码	524001.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07 日
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12 日
债券余额（亿元）	4
票面利率（%）	2.6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竞买成交、询价成交、点击成交、匹配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5
债券代码	524000.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07 日
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12 日
债券余额（亿元）	6
票面利率（%）	2.35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匹配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4
债券代码	148701.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发行日	2024 年 04 月 16 日
起息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9 年 04 月 19 日
债券余额（亿元）	2
票面利率（%）	2.89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3
债券代码	148700.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发行日	2024 年 04 月 16 日
起息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 年 04 月 19 日
债券余额（亿元）	10
票面利率（%）	2.64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竞买成交、询价成交、点击成交、匹配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1
债券代码	148671.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发行日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起息日	2024 年 03 月 28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 年 03 月 28 日
债券余额（亿元）	8.5
票面利率（%）	2.79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资产 01
债券代码	133450.SZ
债券名称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日	2023 年 03 月 10 日
起息日	2023 年 03 月 15 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6 年 03 月 15 日
债券余额（亿元）	9
票面利率（%）	3.4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无评级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 是 ☒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 是 ☒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竞买成交、询价成交、点击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7、24 资产 08
债券代码	524027.SZ、524028.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9.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将不低于 50%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本部及子公司有息债务，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8.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8.26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金额（亿元）	0.24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1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 是 ☒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是 ☐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5、24 资产 06
债券代码	524000.SZ、524001.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1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将不低于 5%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本部及子公司有息债务，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10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1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 是 ☒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是 ☐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3、24 资产 04
债券代码	148700.SZ、148701.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12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将不低于 70%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本部及子公司有息债务，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其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12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12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 是 ☒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是 ☐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1
债券代码	148671.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8.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将不低于 70%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本部及子公司有息债务，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其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8.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8.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 是 ☒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是 ☐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资产 01
债券代码	133450.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9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9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金额（亿元）	9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 是 ☒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是 ☐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三、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一）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情况

（一）中介机构基本信息

1. 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亮、肖娜

2.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1、24 资产 03、24 资产 04、24 资产 05、24 资产 06、24 资产 07、24 资产 08	23 资产 01
债券代码	148671.SZ、148700.SZ、148701.SZ、524000.SZ、524001.SZ、524027.SZ、524028.SZ	133450.SZ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楼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A 区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联系人	刘懿、邱承飞、谈笑	欧阳程、李晨毓、范博深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0755-23835497	0755-23619652

3. 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4 资产 01、24 资产 03、24 资产 04、24 资产 05、24 资产 06、24 资产 07、24 资产 08
债券代码	148671.SZ、148700.SZ、148701.SZ、524000.SZ、524001.SZ、524027.SZ、524028.SZ
评级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机构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二)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

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原因	鉴于发行人此前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项下的合同业务已履行完毕，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公司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后，决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至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履行的程序	该项变更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经有权机构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制定的相应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发行人相关财务审计的要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信和诚信情况良好。此次变更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发行人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及投资者权益

第三节 重大事项

一、审计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是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已由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吴亮、肖娜签章。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和第 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1）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金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说明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收购的不良债权、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货币基金	603,733.69	37.24%	573,757.26	5.2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重组类业务债权投资	560,941.91	34.6%	640,613.78	-12.44%	—
债权投资	债务重组项目	212,516	13.11%	119,876.17	77.28%	根据存量项目实际情况，重分类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金额减少，以及项目投放增加

（二）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存在受限资产。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为 0 万元，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 0 万元，收回 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总额为 0 万元，占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净资产比例为 0%，未超过 10%，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总额为 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55,026.32 万元和 1,076,157.18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68%。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银行贷款	-	101,732.40	104,921.28	373,175.72	579,829.40	53.88%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145.47	182.31	490,000.00	496,327.78	46.1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07,877.87	105,103.59	863,175.72	1,076,157.18	1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万元，且共有 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55,026.32 万元和 1,076,157.18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68%。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银行贷款	-	101,732.40	104,921.28	373,175.72	579,829.40	53.88%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145.47	182.31	490,000.00	496,327.78	46.1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07,877.87	105,103.59	863,175.72	1,076,157.18	10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万元，且共有 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万元，且在 2025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万元。

（二）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有息债务重大逾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和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三）负债变动情况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819.05	16.40%	272,307.69	-32.1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下降
长期借款	373,175.72	33.12%	547,944.88	-31.90%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信用借款规模下降
应付债券	489,240.29	43.42%	89,866.24	444.41%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发行公司债券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七、重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者对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净利润达到 20%以上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未发生亏损。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0%。其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

公司不存在单笔对外担保金额或对同一担保对象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的情形。

十、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存在几起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与仲裁案件，均为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不良债权资产的债务人，要求债务人清偿全部未偿债权及其附属权益，或作为申请执行人参与执行程序，要求被执行人清偿相关债务并就被相关执行财产优先受偿。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判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十一、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本公司不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十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生变更的情况：

2024 年 5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4 年修订）》，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资料的档案管理等事项进行了完善。变更后，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的职责、对外信息披露的程序、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保密措施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不会对投资者合法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告

是否模拟报表	否	模拟期	
是否已对外披露	否	已披露报告期	
是否经审计	是	已审计报告期	2024 年度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1,061,238.08	858,136,97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7,336,903.17	5,737,572,620.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306,690.09	91,115,334.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1,354.52	2,099,831.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748,396.11	58,624,643.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09,419,112.11	6,406,137,763.78
其他流动资产	72,314,762.82	10,785,331.7
流动资产合计	13,362,498,456.9	13,164,472,50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125,160,029.89	1,198,761,733.8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5,000,000	4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4,773.53	1,070,005.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000,410.74	17,345,038.81
无形资产	1,488,636.16	2,120,93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7,259.5	8,053,62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311,151.31	184,195,329.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0,052,261.13	1,876,546,669.5
资产总计	16,212,550,718.03	15,041,019,17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021,794.9	460,200,666.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78,056.18	2,453,221.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2,454.93	1,754,055.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424,305.82	18,777,421
应交税费	20,413,769.5	7,158,289.54
其他应付款	141,045,328.81	201,731,733.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8,190,464.03	2,723,076,944.76
其他流动负债	20,814,252.68	31,434,303.32
流动负债合计	2,343,460,426.85	3,446,586,635.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31,757,163.33	5,479,448,808.07
应付债券	4,892,402,881.49	898,662,449.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199,911.42	9,069,973.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343,609.74	196,215,467.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3,703,565.98	6,583,396,699.08
负债合计	11,267,163,992.83	10,029,983,334.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50,000,000	4,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668,444.13	124,265,554.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4,718,281.07	736,770,2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5,386,725.2	5,011,035,838.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5,386,725.2	5,011,035,83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12,550,718.03	15,041,019,172.9

法定代表人：姚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正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0,402,785.04	831,750,941.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7,336,903.17	5,846,983,894.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2,498,358.58	88,615,334.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0,216.33	1,853,444.21
其他应收款	60,747,877.71	44,572,749.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09,419,112.11	6,406,137,763.78
其他流动资产	72,314,762.82	10,785,331.7
流动资产合计	13,332,990,015.76	13,230,699,460.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125,160,029.89	1,089,350,459.7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0,000,000	5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8,713.31	1,009,906.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000,410.74	17,345,038.81
无形资产	1,488,636.16	2,120,93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7,259.5	8,053,62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826,151.31	183,937,30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1,541,200.91	1,821,817,269.13
资产总计	16,234,531,216.67	15,052,516,729.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021,794.9	460,200,66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78,056.18	1,998,875.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465,208.26	16,508,589.82
应交税费	20,144,119.03	5,348,599.27
其他应付款	160,165,393.92	226,542,810.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8,190,464.03	2,723,076,944.76
其他流动负债	20,814,252.68	31,434,303.32
流动负债合计	2,359,479,289	3,465,110,78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31,757,163.33	5,479,448,808.07
应付债券	4,892,402,881.49	898,662,449.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199,911.42	9,069,973.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343,609.74	195,957,440.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3,703,565.98	6,583,138,672.13
负债合计	11,283,182,854.98	10,048,249,461.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50,000,000	4,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668,444.13	124,265,554.87
未分配利润	660,679,917.56	730,001,713.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1,348,361.69	5,004,267,26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34,531,216.67	15,052,516,729.74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8,353,612.86	634,297,006.2
其中：营业收入	358,353,612.86	634,297,00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2,920,776.46	402,522,342.54
其中：营业成本	358,779,936.28	365,477,617.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8,025.18	3,899,611.3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546,944.12	59,142,446.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054,129.12	-25,997,332.21
其中：利息费用	661,831.34	1,152,195.23
利息收入	19,747,131.82	27,172,481.04
加：其他收益	50,329,899.45	14,536,859.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64,384.07	54,696,87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15,982.29	51,527,52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889,304.72	515,112,902.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690,627.68	-237,035,495.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125,796.96	579,085,808.36
加：营业外收入	204,937.52	
减：营业外支出		14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330,734.48	579,085,665.06
减：所得税费用	53,032,049.05	145,190,067.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298,685.43	433,895,59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298,685.43	433,895,59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298,685.43	433,895,597.8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298,685.43	433,895,5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298,685.43	433,895,59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姚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正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珩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2,387,368.33	612,314,432.88
减：营业成本	353,501,465.51	352,534,036.74
税金及附加	1,637,823.53	3,837,810.9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765,989.79	53,523,701.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402,623.55	-25,092,328.58
其中：利息费用	1,256,529.96	1,629,226.57
利息收入	19,688,708.97	26,743,087.9
加：其他收益	50,122,750.25	14,459,73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64,384.07	54,696,87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15,982.29	51,527,52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889,304.72	514,588,018.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750,627.68	-236,510,610.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310,524.41	574,745,231.97
加：营业外收入	204,937.52	
减：营业外支出		139.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515,461.93	574,745,092.18
减：所得税费用	56,486,569.33	143,872,702.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028,892.6	430,872,390.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028,892.6	430,872,390.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028,892.6	430,872,390.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4,963,195.37	1,066,873,882.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3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442,831.11	334,957,93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432,264.09	1,401,831,81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4,789,042.83	2,157,812,112.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15,254.32	55,565,03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35,780.32	202,501,31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016,604.08	177,224,1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2,356,681.55	2,593,102,6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75,582.54	-1,191,270,82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222,44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222,44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303.06	1,34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	5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82,303.06	576,34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82,303.06	40,880,44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99,866,100	2,720,955,563.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9,866,100	3,620,955,56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5,213,710.6	2,929,537,26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915,965.75	509,881,954.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5,000	13,118,22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9,004,676.35	3,452,537,44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61,423.65	168,418,1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354,703.13	-981,972,25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258,965.57	1,838,231,22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613,668.7	856,258,965.57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7,704,193.62	1,049,993,41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20,405.5	346,665,56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624,599.12	1,396,658,97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4,789,042.83	2,148,926,0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48,058.94	47,197,8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40,699.66	202,425,02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243,632.22	189,111,27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821,433.65	2,587,660,26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03,165.47	-1,191,001,2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222,44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222,44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303.06	1,34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	5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82,303.06	576,34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82,303.06	40,880,44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99,866,100	2,720,955,563.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9,866,100	3,638,955,56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5,213,710.6	2,929,537,26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915,965.75	509,881,954.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5,000	17,118,22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7,004,676.35	3,456,537,44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61,423.65	182,418,1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082,286.06	-967,702,731.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872,929.6	1,797,575,660.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4,955,215.66	829,872,929.6

第六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查阅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具体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座 70 楼
查阅网站	http://www.szse.cn/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盖章页)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告